

附件 1

马边彝族自治县荭坝镇石丈空村四川传统村落 保护发展规划批前公示

《马边彝族自治县荭坝镇石丈空村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2024—2035）》已委托四川省村镇建设发展中心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会评审和县规委会审查。现根据《四川省传统村落保护条例》的有关要求，对该规划予以公示。

一、规划范围及期限

（一）规划范围。本次规划分为两个层次：一是石丈空村村域范围，包括村域范围内的环境要素，约 35.07 平方公里；二是传统村落范围，位于石丈空村四组，面积为 5.35 公顷。

（二）规划期限。规划期限分为两个阶段：近期：2024 年—2027 年；远期：2028 年—2035 年。

二、保护范围划分及保护措施

通过保护分区的划定，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进行分门别类的保护规划。按相关规范，划定为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两级保护，并确定相应的保护和用地控制要求。

（一）核心保护区

1. 保护范围

本次规划划定村落西南部较为集中的传统民居群为核心保护区，核心保护区面积共 0.12 公顷。（具体详见保护区划图）。

2. 保护要求

不得损害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改变村落的传统格局、历史风貌和空间尺度，不得从事任何可能影响传统村落历史文化遗产安全的建设活动。保护和修缮传统建筑，维护原有街巷空间和整体格局。

除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外，在传统村落核心保护区内，不得进行新建、扩建活动。新建、扩建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应与历史风貌相协调。

在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应当经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同级文物主管部门批准。

对核心保护区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实行分类保护的措施。对严重破坏风貌及超高的建成项目，视其严重程度，进行风貌协调，应予以拆除整改。

用地、交通设施的调整完善，既要满足保护历史环境的需要，也要满足改善人居环境和发展旅游的需要；完善市政基础设施，鼓励管线入地。

在核心保护区范围内，应保护传统街巷的空间尺度，不得随意拓宽街巷，宜采用传统材质进行铺装。

对核心保护区内建筑和巷道空间的保护应遵循：核心保护区内的历史建筑不得拆除；核心保护区内构成历史风貌的环境要素的保护方式应为修缮、维修；核心保护区与历史风貌相冲突的环境要素的整治方式应为整修、改造；核心保护区内拆除建筑的再建设，应符合历史风貌的要求。

禁止对核心保护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构成破坏性影响的活动，包括设置破坏或影响风貌的广告、标牌、招贴、建筑小品等；严禁在核心保护区的建筑门窗上安装钢筋、铝合金、钢丝等防盗网，严禁在街区门面安装雨棚；禁止对核心保护区传统格局和风貌构成影响的大面积改建。

核心保护区基础设施保护要求：

禁止侵占街巷和公共绿地进行建设活动；

不得在街巷上撑棚打伞、乱放杂物、排放污水或乱扔垃圾；
在施工中不得损坏核心保护区基础设施。

核心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对核心保护区内绿地、古树、花草实行保护。对现有古树登录造册，挂牌管理。未经园林部门批准不得移植树木；

禁止在核心保护区周边开山炸石、打沙、取土和破坏山体自然风貌；

治理范围内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的污染及噪声、振动等公害。对严重污染环境、危及文物安全、破坏环境风貌的单位，依法责令其停业、限期治理或转产、搬迁；

严禁在核心保护区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和燃放烟花爆竹；

居住在核心保护区内的村民，必须做好卫生、安全、防火、防灾工作，预防灾害发生。

（二）建设控制地带

1. 控制范围

规划考虑保存石丈空村传统风貌的相对完整性，将核心保护区西扩 30 米、北扩 100 米、南扩 20 米、东扩 50 米围合成的区域作为建设控制地带，同时也是本次传统村落规划范围，面积为 5.23 公顷。（具体详见保护区划图）

2. 控制要求

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新建、改建建筑在高度、体量、色彩等方面应与传统村落核心保护区的整体风貌相协调。进行新建、改建时，要注重村落肌理和历史文脉的延续，避免出现大拆大建。禁止新建高大建筑，紧靠村落外围处最大居住建筑高度应控制在 2 层。新建建筑可合理使用新材料和新工艺，建筑的设计必须对周围环境进行分析，使建筑物的风格、高度、体量、色彩、材料、屋顶与周围环境相和谐。

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新建、修缮和改造等建设活动，应当符合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并依法取得规划许可。乡（镇）人民政府、县（市、区）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作出规划许可审批决定前，应当征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建筑环境、风貌影响的意见。

对已建成的与历史风貌不协调的建筑，进行循序渐进的整治或改造，逐步恢复原有的空间格局和历史环境。

保护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根据其保护等级、历史文化价值、建筑风貌、建造年代、保存状况等，实施分类保护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建设控制地带内现存的零散的老房子，如需翻修，必须先经过设计并经管理机构批准。

核心保护区和建设控制地带之间的现有空地内，及原有绿化地带内进行补充绿化，用自然生态来遮挡新建筑对传统村落面貌的影响，改善村落周边环境，使村落有一个相对独立的文化氛围。

（三）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1. 保护范围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石丈空石刻。保护范围：文物本体四向外延 5 米；建设控制地带：在石刻边缘四周 5 米至 30 米之间。

2. 保护措施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对已有的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三、传统村落发展规划

（一）村落用地布局规划

通过规划保护并结合历史，保护村落整体空间格局，对现状用地结构中不合理以及与村落发展性质相冲突的用地进行调整。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用地性质调整主要是对部分现状居住进行置换，完善村落交通网络，增加公共休闲空间，为村落后续旅游发展提供条件。

规划耕地 3.09 公顷、林地 0.30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农村道路用地（村道用地）0.1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村庄用地（居住用地）1.5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村庄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0.0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村庄用地（交通运输用地）0.1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村庄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04 公顷、陆地水域 0.01 公顷。

(二)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结合村落入口处空地打造 1 处停车场,在村内打造 1 处广场,结合村内空地布置村民健身设施;保留现有村委会,扩大规模完善其功能,包括建立便民服务站、农民培训中心、文化活动和农家便利店等设施。

(三) 村落市政设施规划

1. 道路工程规划

规划道路分为车行道和步行道两个等级。村内车行道是传统村落对外联系的主要道路,路宽 4.5 米,基本满足消防车道要求,建议保留其原有尺度,并对其风貌进行改造,使其与传统风貌相协调;步行道路宽 1—2.5 米。

2. 给水工程规划

规划村落人口 85 人,村民生活用水量按 120 升/人·日计,村自来水普及率取 100%,不可预见用水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15% 计,预测规划区最高日用水量为 11.73 立方米/日。规划仍采用石丈空村的山泉水供水。规划给水管网沿主要道路敷设,采用环状与树枝状相结合的管网形式,供水管道最小覆土深度为 0.7 米,主干管管径 DN150,支管管径不小于 DN50,管材采用 PE 管或 PVC 管。

3. 排水工程规划

污水量按总用水量的 80%计，日变化系数按 1.3 计，预测规划区平均日污水量为 7.22 立方米/日。规划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根据传统村落地形，雨水按重力流直接排入河流沟渠，污水采取三格式化粪池进行处理。规划沿车行道、步行道单侧敷设排水管沟。规划尽可能保留现状雨水排水沟，并对淤塞段进行清理疏通，新增雨水排水沟宽采用 300mm，沟高为 400mm，排水沟最小坡度大于 0.4%，污水管网设计尽可能采用重力流，汇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最小管径为 D300，排水管道采用钢筋混凝土圆管，覆土深度不小于 0.7 米，管道采用管顶平接。

4. 电力工程规划

人均综合用电指标按 3000kWh/（人·a）计，年最大负荷利用小时按 4000 小时计，则用电负荷约 102 千瓦。规划电仍由国家电网接入，电源来自镇供电所。电力线路以架空敷设为主，在重点地段（传统村落等）埋地敷设，同时，对村内电力线网进行整治和优化，更换传统村落内老旧电线，新线扩容并加套管，减少火灾隐患。

5. 电信工程规划

村落规划期末总人口 85 人、34 户，电话规划指标取 1.5 门/户，并考虑 10%的余量，则村落的电话容量为 56 门；有线电视规划指标取 1 个/户，则村落的电视容量为 34 个。电信线路引自镇电信支局，规划在局部增设电信分接箱，在重点地段（传统村

落等)埋地敷设,一般地区架空敷设,对村内电信线网进行整治和优化,力争到 2035 年通信网络覆盖范围达到 100%。

6. 环境保护及卫生设施规划

规划在村落内设置一处小型垃圾收集房,垃圾房建筑风貌应与传统村落建筑相协调,内设易腐垃圾收集桶、有害垃圾收集桶、可回收物收集桶、其他垃圾收集桶,倡导村民将垃圾进行分类投放;垃圾收集后,易腐垃圾用于堆肥、可回收物进行资源化利用,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转运至垃圾焚烧处理厂处理;执行“户分类投放、村分类收集、乡(镇)分类运输、县集中处理”的垃圾治理模式,使垃圾处理规范化。

附图: 1. 区位关系图

2. 村落综合现状图

3. 村落保护区划图

4. 村落建筑整治规划图

5. 村落用地布局规划图

6. 村落总平面图

7. 村落近期建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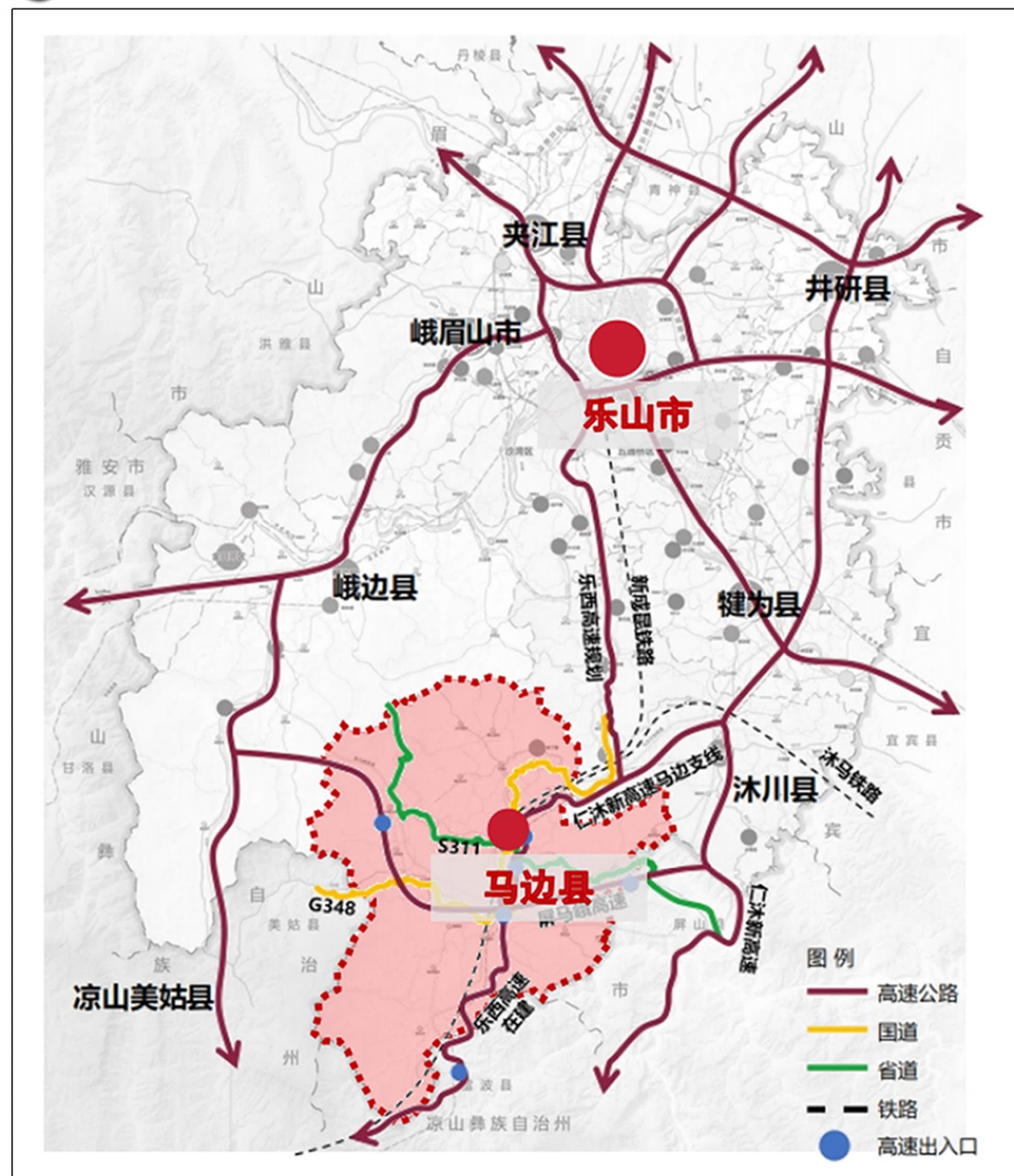
SICHUAN LESHAN
四川·乐山

马边彝族自治县苡坝镇石丈空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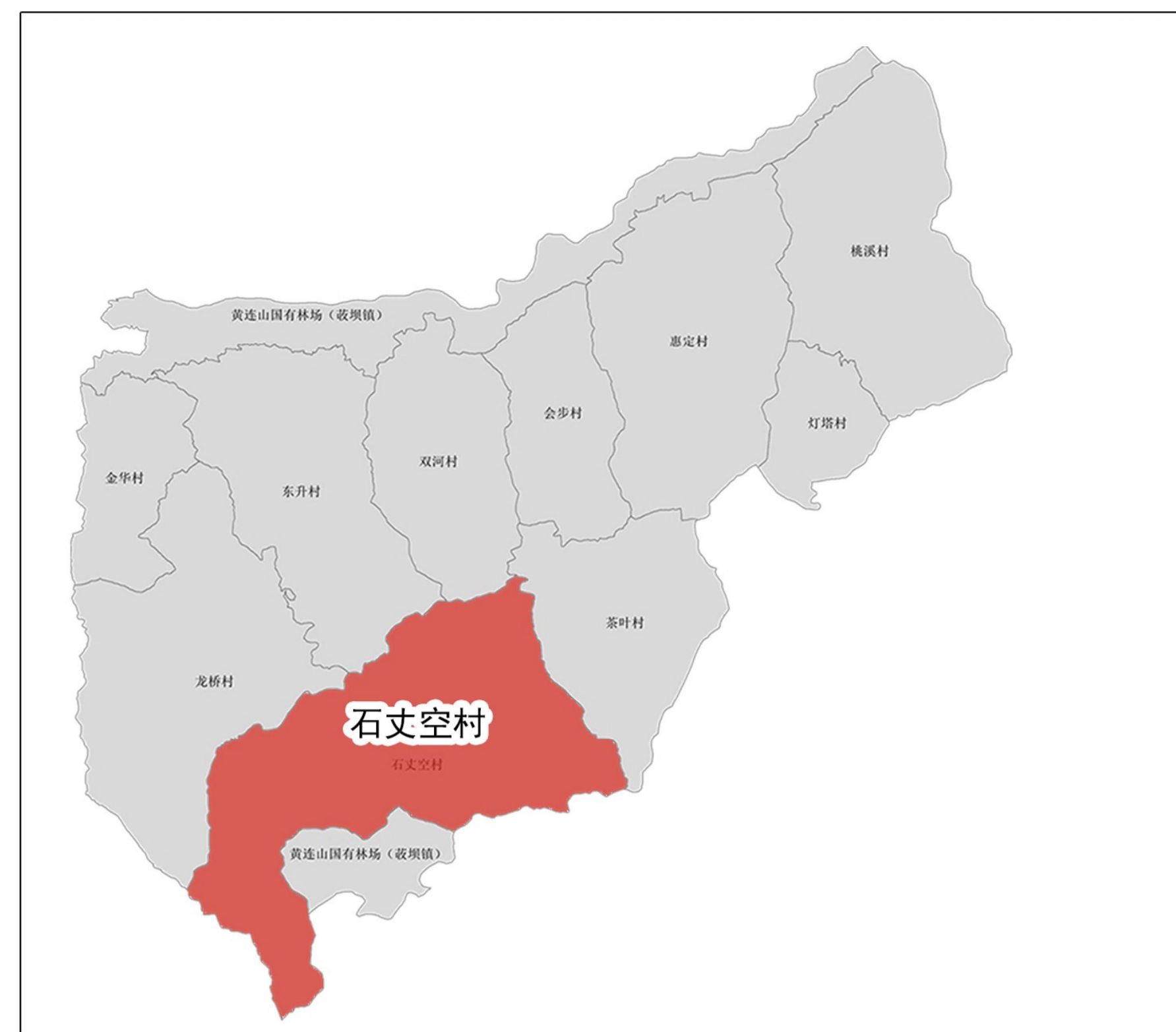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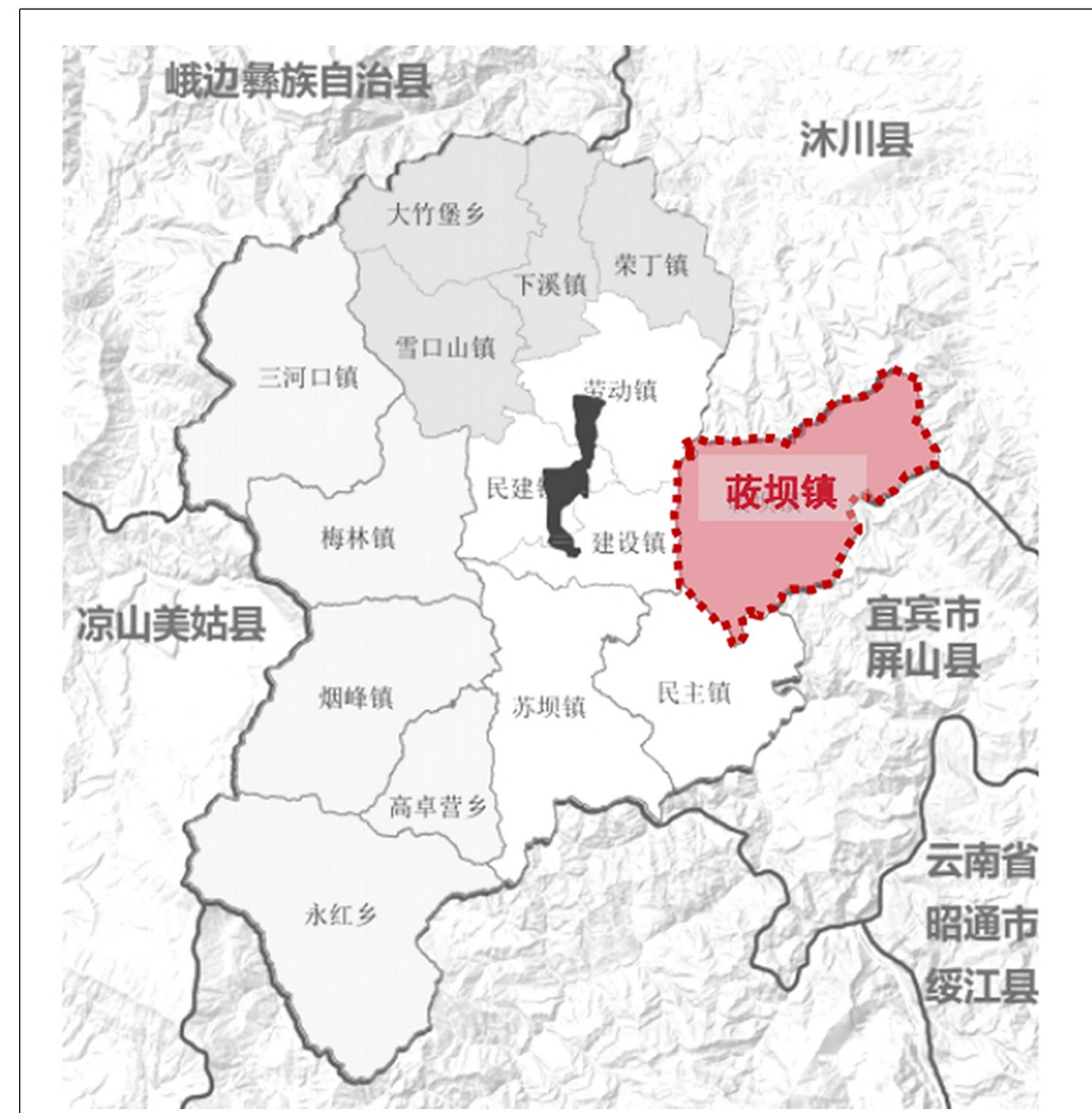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在乐山市的区位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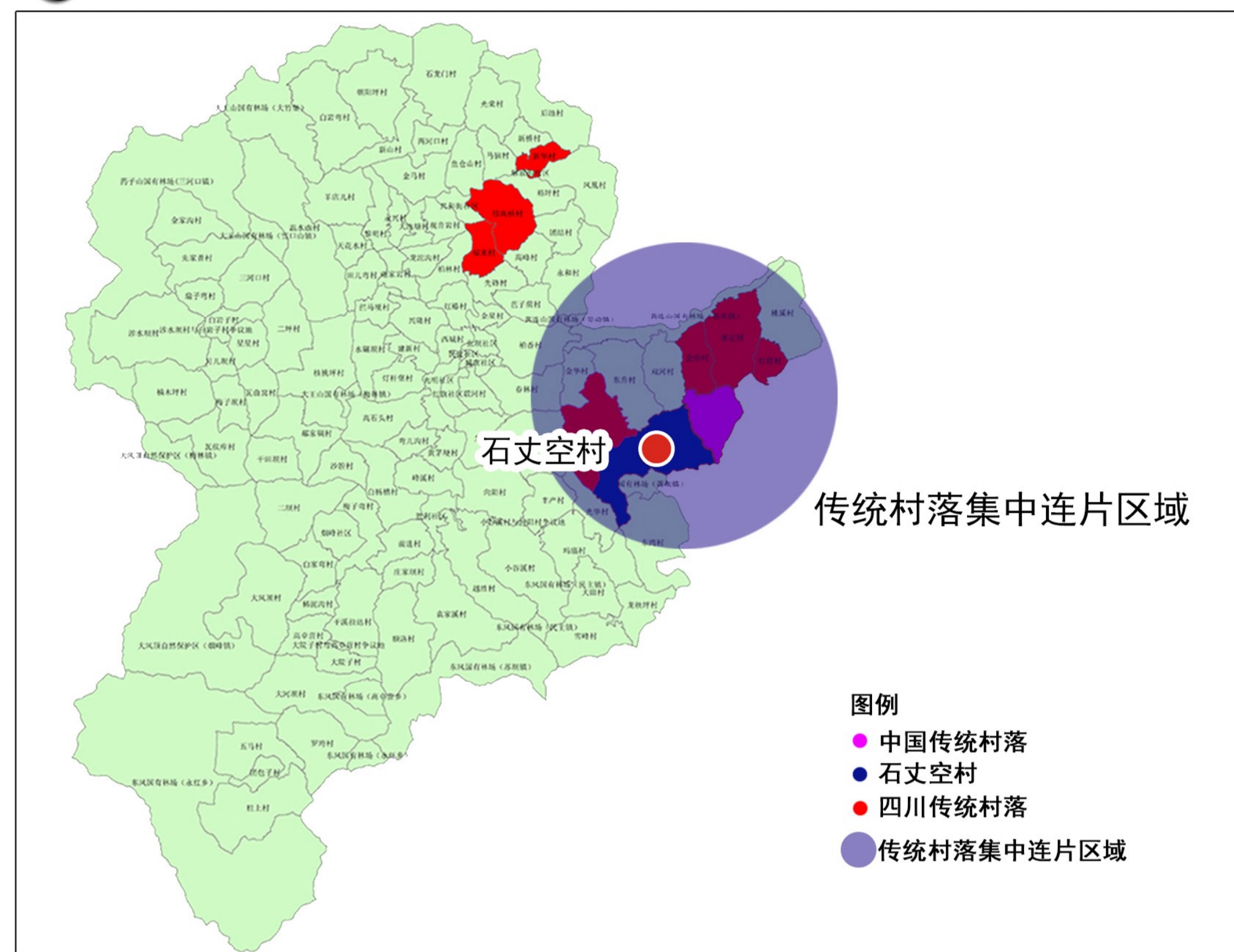
石丈空村在苡坝镇的区位关系



苡坝镇在马边彝族自治县的区位关系



石丈空村与周边传统村落的区位关系



区位关系图

马边彝族自治县在乐山市的区位关系

马边地处四川省乐山市、宜宾市、凉山彝族自治州结合部，幅员面积2304平方公里，是成都平原通往大小凉山门户，位于成都平原、川南、攀西三区交界位置。距乐山市130公里（约2小时），距成都市250公里（约3小时）。

苡坝镇在马边彝族自治县的区位关系

苡坝，亦称莽坝，位于马边县城东约30公里处。此地是马边、屏山、沐川三县交界之处，这里东去可经屏山到达宜宾、泸州；南下可入云南昭通；西去可进大小凉山；北上可经沐川、犍为抵至乐山。西临建设镇、南靠民主镇、北与沐川县利店镇连界、东与沐川县沐溪镇和屏山县中都镇相连，幅员面积219.47平方公里。

石丈空村在苡坝镇的区位关系

石丈空村位于马边县苡坝镇西南部，东临茶叶村，西接光华村，南与屏山县接壤，北与龙桥村、东升村、双河村相连。S311穿境而过，距县城26公里，距镇政府3.5公里。

石丈空村与周边传统村落的区位关系

马边县共有传统村落9个，其中包括1个中国传统村落、8个四川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资源丰富。石丈空村位于马边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区域中部，周围资源丰富，发展潜力较大。



SICHUAN LESHAN
四川 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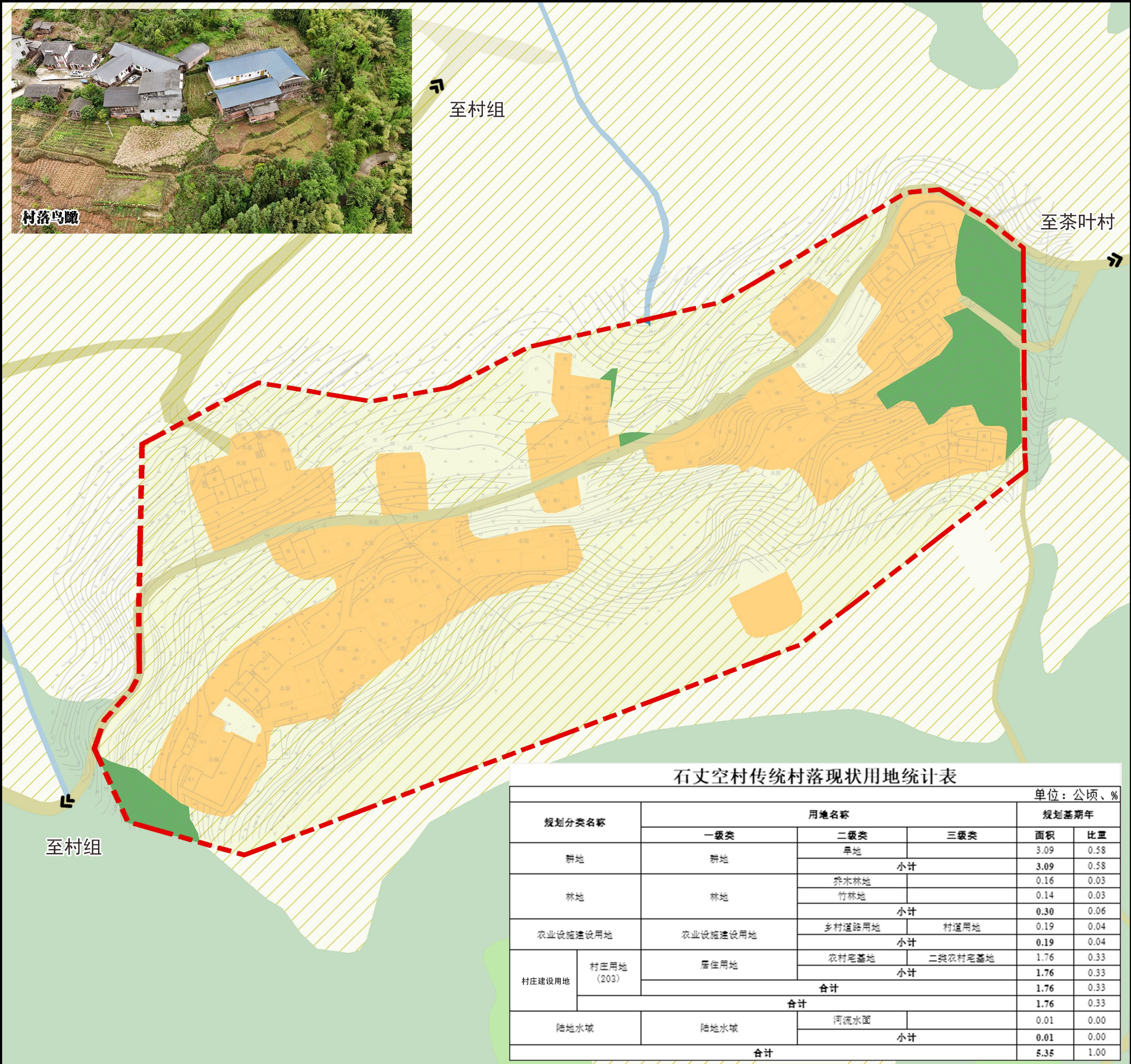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
苴坝镇
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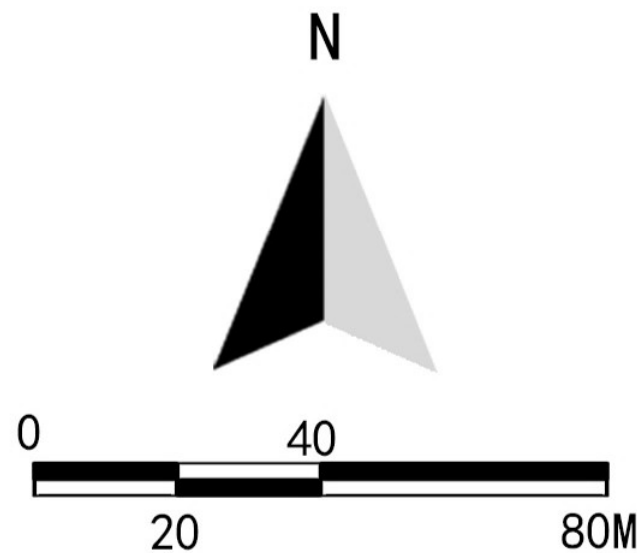
村落鸟瞰



石丈空村传统村落现状用地统计表

石丈空村传统村落现状用地统计表						
					单位：公顷、%	
规划分类名称		用地名称			规划基期年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比重
耕地		耕地	旱地		3.09	0.58
			小计		3.09	0.58
林地		林地	乔木林地		0.16	0.03
			竹林地		0.14	0.03
			小计		0.30	0.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乡村道路用地	村道用地	0.19	0.04
			小计		0.19	0.04
村庄建设用地	村庄用地 (203)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二类农村宅基地	1.76	0.33
			小计		1.76	0.33
		合计			1.76	0.33
	合计			1.76	0.33	
陆地水域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0.01	0.00
			小计		0.01	0.00
合计					5.35	1.00

村落综合现状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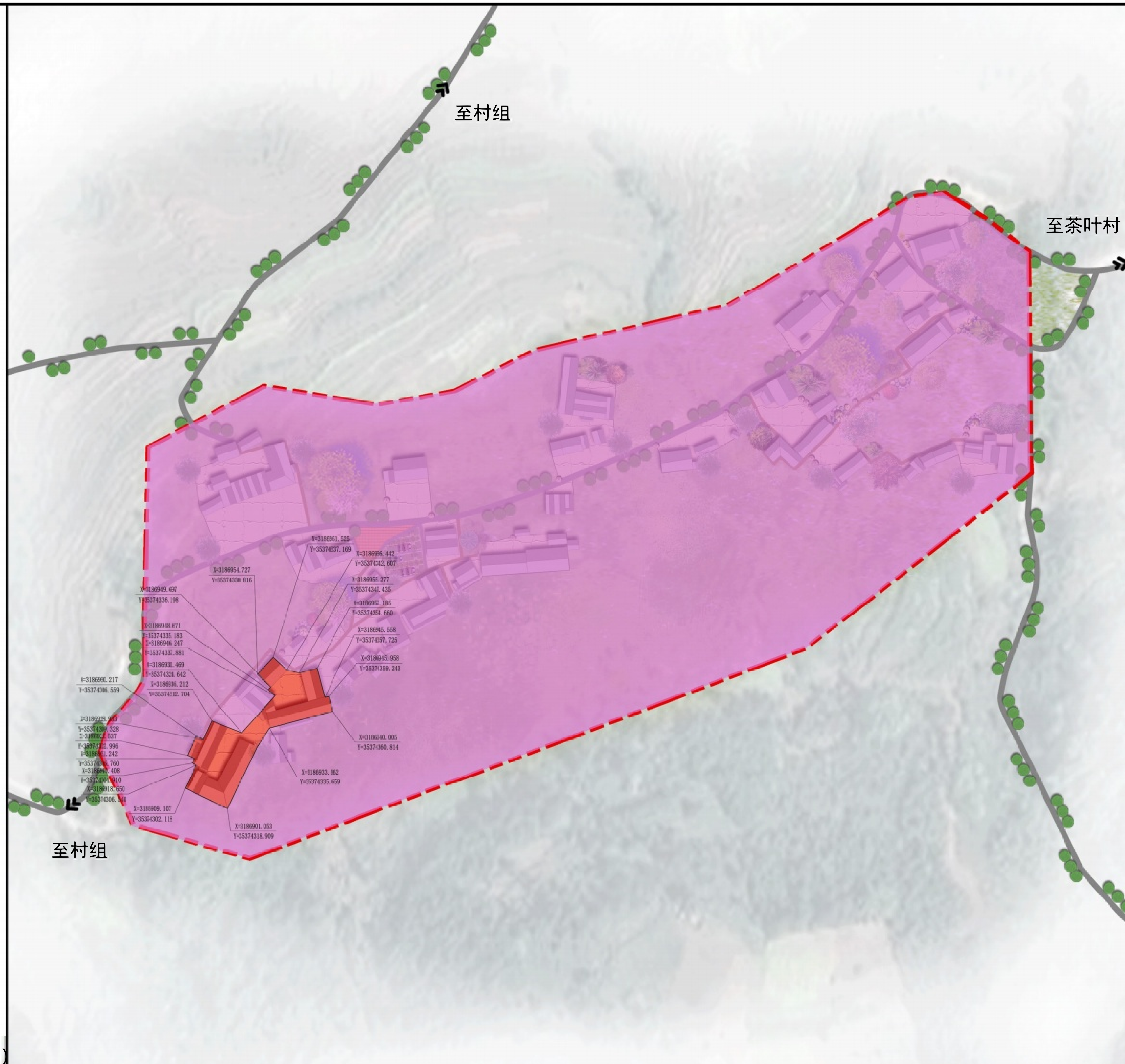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居住用地
- 林地
- 耕地
- 陆地水域
- 永久基本农田
- 范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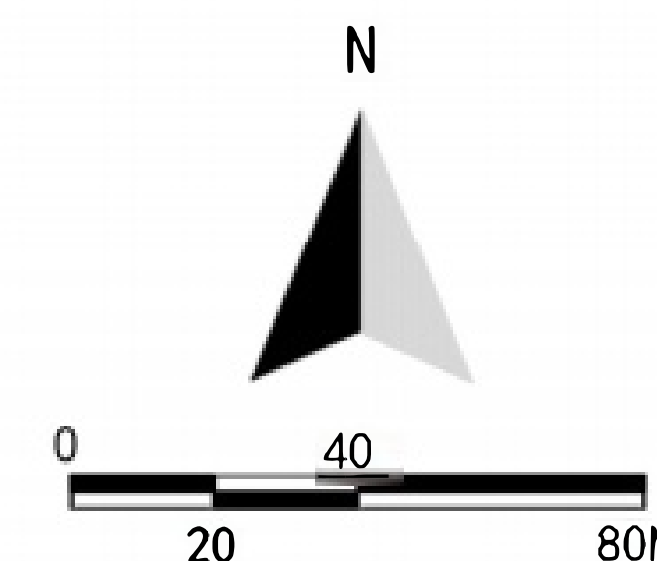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荭坝镇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村落保护区划图



图例

- 保护管控坐标
 - 核心保护区
 - 规划范围线
 - 建设控制地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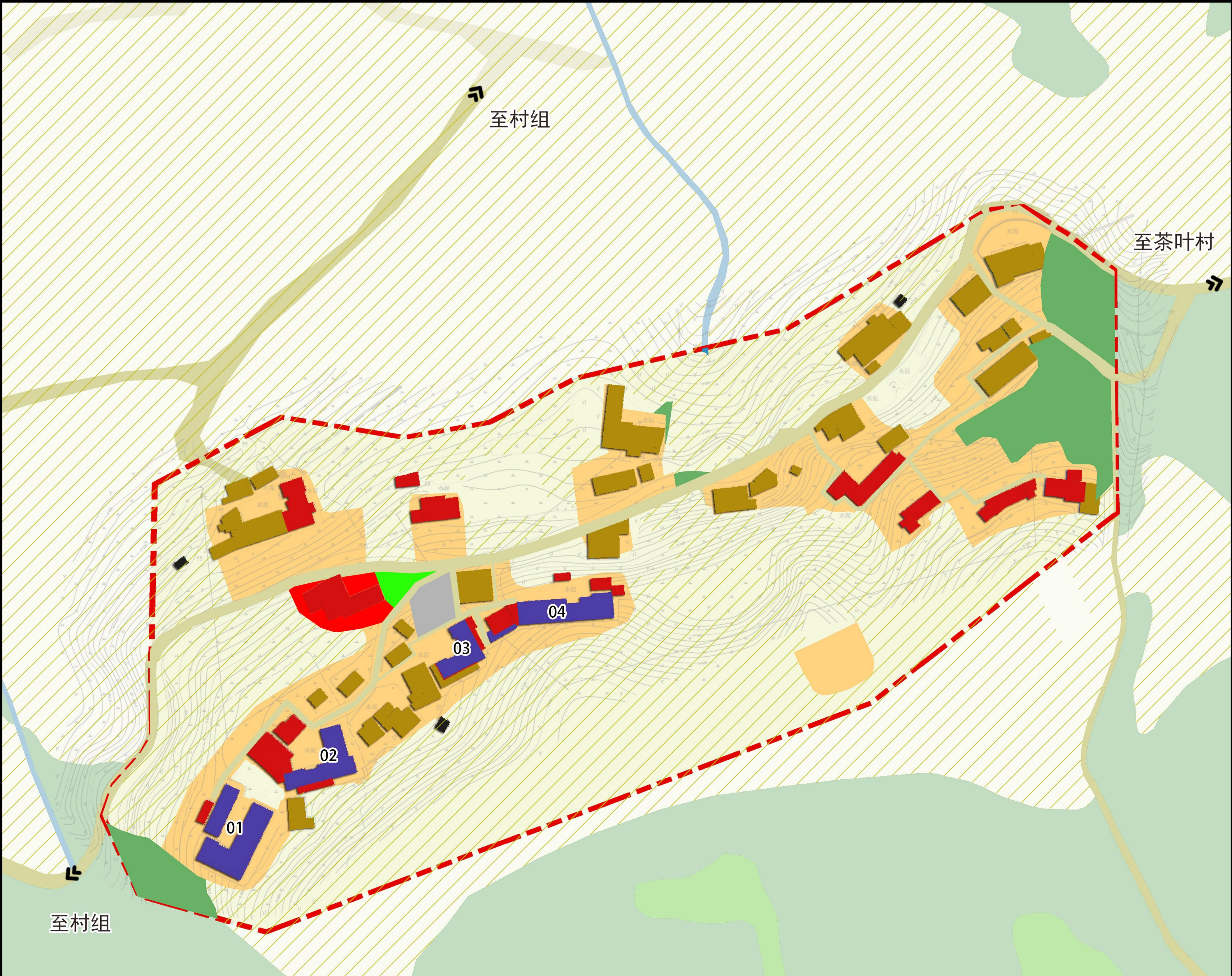


SICHUAN LESHAN
四川 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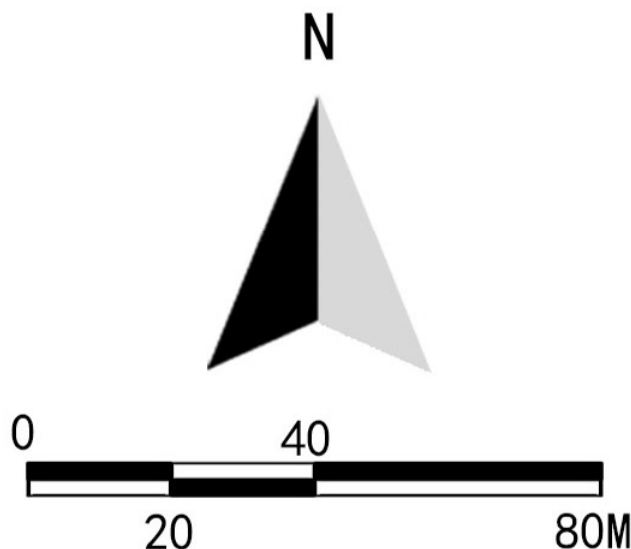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
荄坝镇
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
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村落建筑整治规划图



图例

- 维修改善建筑
- 保留整治建筑
- 整修改造建筑
- 永久基本农田
- 规划范围线
- 拆除建筑

建筑整治分类统计一览表					
建筑类型	维修改善建筑	保留整治建筑	整修改造建筑	拆除建筑	合计 (m²)
建筑基底面积 (m²)	1282.52	1552.05	2623.73	289.55	5747.85
所占比例	22.31%	27.00%	45.65%	5.04%	100.00%

建筑分类整治规划一览表						
建筑编号	建筑高度	建筑质量	建筑年代	建筑风貌	建筑类型	整治措施
01	二层建筑	质量一般建筑	清代及其以前建筑	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历史建筑	维修改善
02	二层建筑	质量一般建筑	清代及其以前建筑	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历史建筑	维修改善
03	二层建筑	质量一般建筑	清代及其以前建筑	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历史建筑	维修改善
04	一层建筑	质量一般建筑	清代及其以前建筑	传统风貌建筑	建议历史建筑	维修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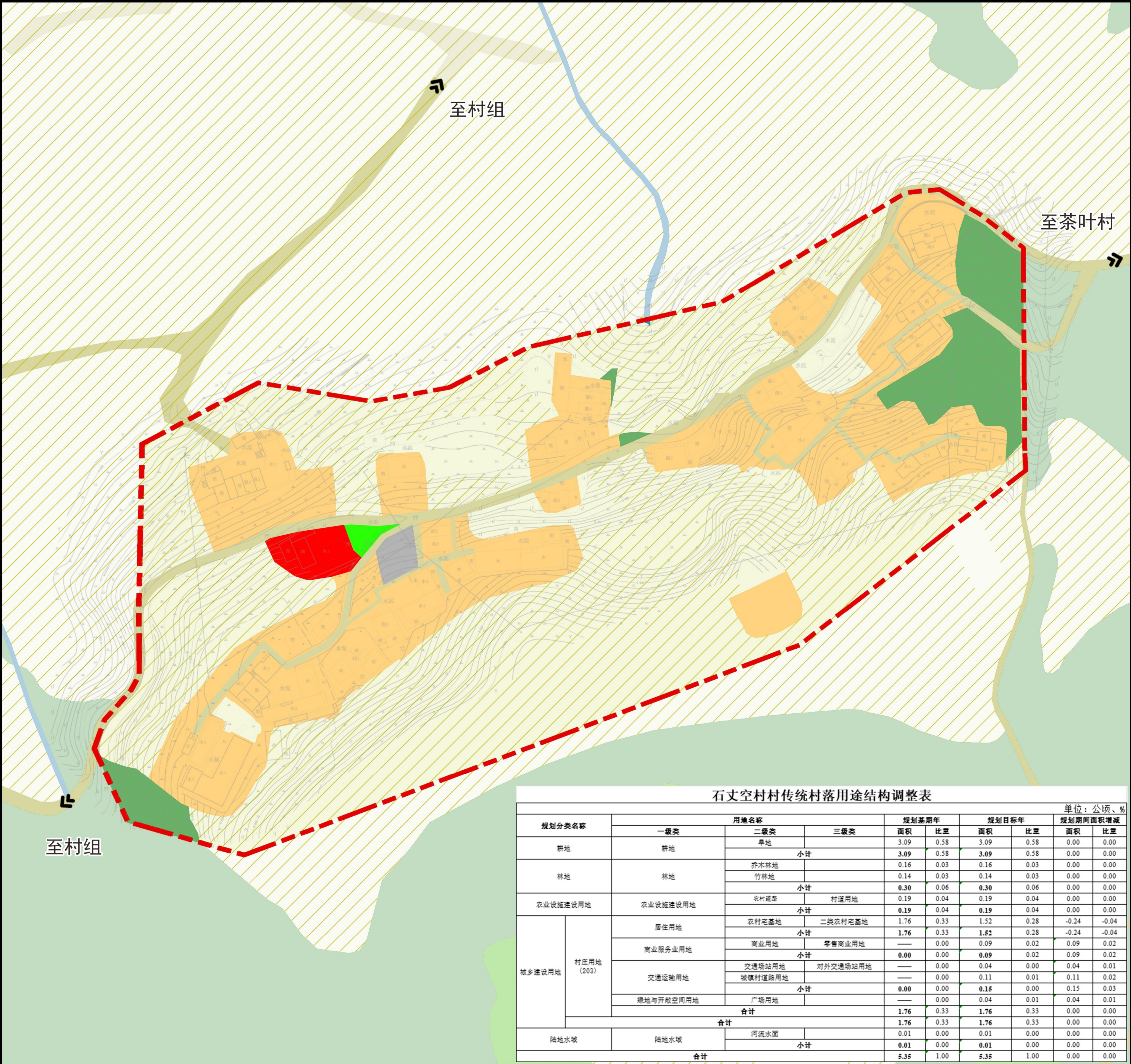


SICHUAN LESHAN
四川 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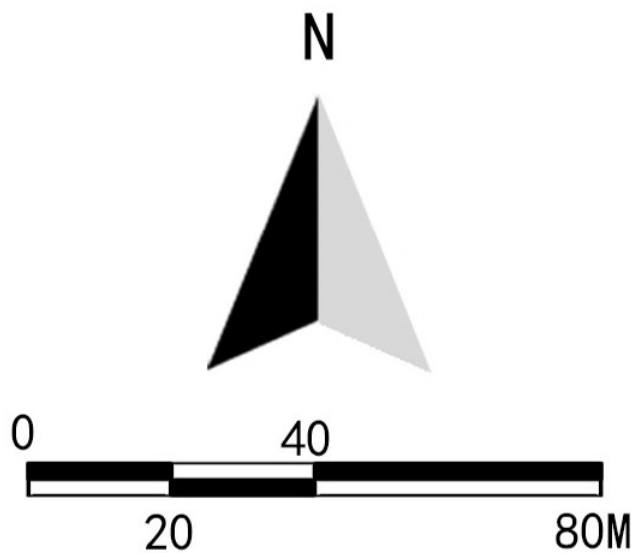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
苟坝镇
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村落用地布局规划图



图例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居住用地
- 林地
- 耕地
- 陆地水域
- 社会停车场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 永久基本农田

石丈空村村传统村落用途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规划分类名称		用地名称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耕地		耕地	旱地		3.09	0.58	3.09	0.58	0.00	0.00
			小计		3.09	0.58	3.09	0.58	0.00	0.00
林地		林地	乔木林地		0.16	0.03	0.16	0.03	0.00	0.00
			竹林地		0.14	0.03	0.14	0.03	0.00	0.00
			小计		0.30	0.06	0.30	0.06	0.00	0.0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村道路	村道用地	0.19	0.04	0.19	0.04	0.00	0.00
			小计		0.19	0.04	0.19	0.04	0.00	0.00
城乡建设用地	村庄用地 (203)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二类农村宅基地	1.76	0.33	1.52	0.28	-0.24	-0.04
			小计		1.76	0.33	1.52	0.28	-0.24	-0.04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零售商业用地	—	0.00	0.09	0.02	0.09
		小计		0.00	0.00	0.09	0.02	0.09	0.02	
		交通运输用地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	0.00	0.04	0.00	0.04	0.01
			城镇村道路用地		—	0.00	0.11	0.01	0.11	0.02
			小计		0.00	0.00	0.15	0.00	0.15	0.03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	0.00	0.04	0.01	0.04	0.01
			合计		1.76	0.33	1.76	0.33	0.00	0.00
		合计					1.76	0.33	1.76	0.33
陆地水域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小计		0.01	0.00	0.01	0.00	0.00	0.00
合计					5.35	1.00	5.35	1.00	0.00	0.00



SICHUAN LESHAN
四川 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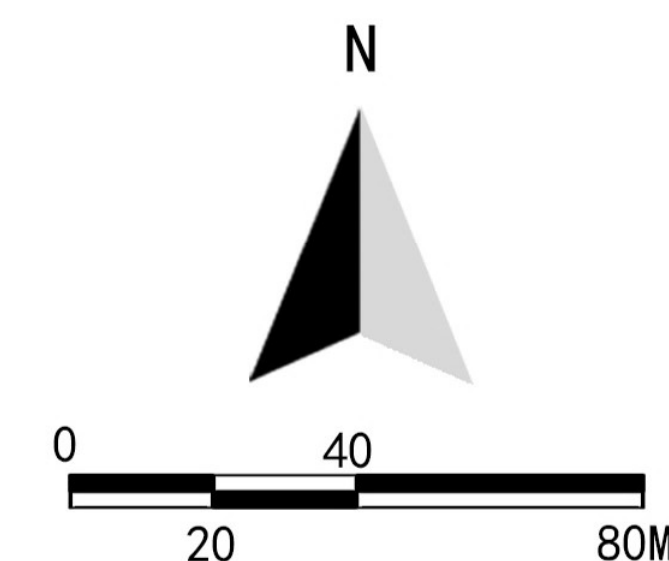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苕坝镇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村落总平面规划图





SICHUAN LESHAN
四川乐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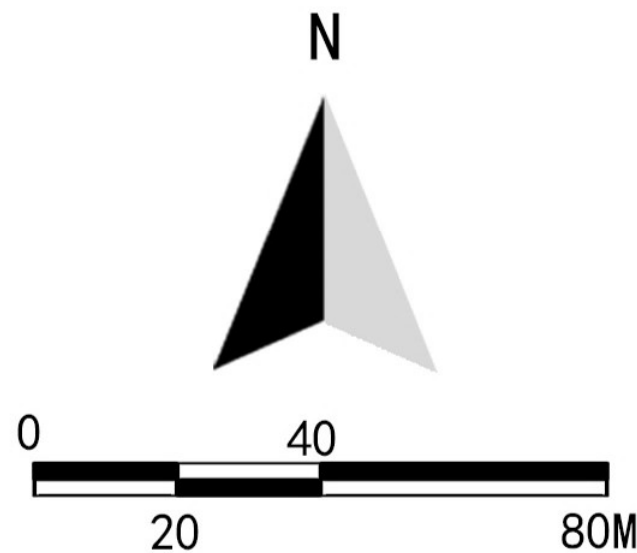
马边彝族自治县
苴坝镇石丈空村

四川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2024-2035年)



近期规划图



石丈空村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近三年实施方案与资金估算表				
主要任务类型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估算(万)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示范	1--1	建议历史建筑保护利用修缮示范(选取1处)	对建筑进行加固、修整复原,包括外立面设施、室外整治及室内功能布局改造	40
	1--2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修缮示范(选取1处)	选取1户传统建筑进行保护整治及加固、复原,包括外立面设施	40
防灾安全保障	2--1	消防设施整治	村内安装消防栓、配备小型消防灭火设备、设置消防通道、整治消防应急通道	200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	3--1	水平标语的保护	在红军标语旁设立警示与解说牌,对红军标语进行数字化建档	10
	3--2	古墓的保护	实行挂牌保护并设文字说明	10
	3--3	古石磨的保护	对常用的石磨进行收纳与整理	5
	3--4	古树的保护	对村内80年以上古树挂牌标识,并修建保护围栏,日常保养、病虫害整治	20
基础设施和环境改善	4--1	完善道路系统	梳理完善村内道路系统,完成村组道路的硬化工作,对损坏路面进行修补,丰富村道两侧景观环境	200
	4--2	污水管网铺设	完成污水管网建设,并定期更换维修破损管网	180
	4--3	饮用水网铺设	完成村落内引水管网铺设	150
	4--4	公共照明设施安装	完成照明路灯安装	50
	4--5	公共环境绿化	完成村落内空地、民居周围草皮种植、苗木栽植等绿化,丰富庭院景观	60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5--1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定期对石丈空石刻进行维护,并积极做好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	50
	5--2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	成立非遗传习场所,定期组织开展和传承人培训,如“打草鼓”山歌技艺、木雕技艺等的传承	100
	--	--	--	1115

图例

- 1-1 近期建设项目
- 规划范围线